

**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**  
(2021 年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	乌尔禾区司法局		
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
		总额	财政拨款	其他资金	
合计		201.10	201.10	0.00	
年度主要任务	保障部门正常运转，为部门业务开展提供有效支撑。	保障在职人员的人员经费、公用经费等保障性支出。	179.80	179.80	0.00
	以七五普法收官之年为契机，深入推进法治七进，通过一系列普法宣传活动使辖区农牧民、外来务工群体、用工单位、公职人员知法、学法、用法覆盖率和知晓率达到95%。	以柳树街司法所、乌尔禾镇司法所为重点开展依法治区、普法宣传课等场次16场；法律服务及援助等各项业务性工作所需的经费。确保公职人员无纸化学法平台（法宣在线）顺利运行，每人一个账号，组织开展4次集中答题活动。	1.60	1.60	0.00
	符合法治政府建设要求，提高政府依法行政能力，保障执法人员执法证有效期。	配备区政府法律顾问2人。对20名新任或继任执法人员进行岗前培训考试。组织执法人员业务能力培训2次。区政府依法参与行政诉讼100%。执法考试费用0.5万元、律师费用3万元。	15.20	15.20	0.00
	以规范法律援助案件卷宗质量为支撑点，积极发挥法律援助职能作用，为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提供了优质、高效的法律服务。	根据市局签订的保险协议，我区按要求支付3%保费。	4.50	4.50	0.00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：区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、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落实区委工作要求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统一领导；目标2：保障在职人员工资、社保缴费等经费支出。保障机构运行、正常履职；目标3：确保对辖区社区矫正人员管理措施，预防社区服刑人员及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；目标4：以七五普法收官之年为契机，深入推进法治七进，通过一系列普法宣传活动使辖区农牧民、外来务工群体、用工单位、公职人员知法、学法、用法覆盖率和知晓率达到95%；目标5：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的基础性作用，积极发挥法律援助职能作用，为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提供了优质、高效的法律服务；目标6：为乌尔禾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，提高政府依法行政能力，保障执法人员执法证有效期。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公用经费保障性支出方向	≥8种	
			工资保障性资金人数	=10人	
			法宣在线平台使用人数	≥480人	
			个人诉讼保险理赔案件	≥20件	
			配备区政府法律顾问	=2人	
		质量指标	法宣在线平台使用覆盖率	≥60%	
			案件调解成功率	=100%	
			法律顾问资质合规率	≥90%	
			工资及政策性社会保障、公用经费保险率	=100%	
			全年安排实施项目验收合格率	≥95%	
		时效指标	职工基本保障发放完成率	≥95%	
			普法宣传工作完成率	≥95%	
	成本指标	依法治区工作完成率	≥95%		
		人均绩效考核奖成本	≤1.5万元		
		普法宣传工作成本	≤1.6万元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社会效益指标		维护乌尔禾区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	维护		
生态效益指标		保障司法行政系统工作快捷、高效	保障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依法治区业务工作持续周期	=1年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法宣在线平台维护周期	=1年		
		法律援助对象满意率	≥95%		
		群众满意度	≥95%		
		干部满意度	≥95%		